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一、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1 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等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1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及固定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1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3,576,915.48 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存货	27,517,445.61	25.14%
应收账款	7,492,432.92	6.84%

其他应收款	-4,361,598.46	-3.98%
无形资产		
应收票据	-115,000.00	-0.11%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43,635.41	2.78%
合计	33,576,915.48	30.6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3,015,834.46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76%。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的相关规定，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根据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在产品及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27,517,445.61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5.14%。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3,043,635.41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78%。

(二) 本次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本期报废存货金额为 0 元。

2021 年度，公司对债务人已注销或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经董事会确认无法收回，且已实际产生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分别予以核销 9,487,565.46 元和 15,926,734.86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的相关制度规定，本次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均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3,576,915.48 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考虑到所得税的因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76,915.48 元。公司 2021 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25,414,300.3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5,414,300.32 元，本次核销资产对报告期内损益无影响。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已经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本年应收款项核销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本年核销部分应收款项事项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能够有效保障公司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和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七、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